

兰州大学采购项目校内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兰州大学关键业务保障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LZU-2026-059-FW-CS

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录

第一章	校内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响应须知	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3
第四章	评审办法	33
第五章	合同范本	3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3

第一章 校内磋商公告

本项目采购条件已具备，欢迎各潜在供应商前来参与。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配合完成各阶段工作，及时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LZU-2026-059-FW-CS
2. 项目名称：兰州大学关键业务保障服务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校内磋商
4. 预算金额：29.20 万元
5. 采购需求：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基本要求：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2. 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获取时间：2026 年 04 月 18 日至 2026 年 04 月 20 日
2. 获取方式：免费下载

四、响应文件提交及开标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04 月 24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提交方式: 供应商响应文件通过投标客户端上传，操作说明详见响应须知及《供应
商系统平台使用手册》（见附件）、《投标客户端使用手册》（见附件）。

3. 开标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4. 开标地点：兰州大学城关校区西区贵勤楼 A103 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日历日。

六、其它补充事宜

无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兰州大学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南路 222 号

联系方式：曹老师、刘老师、0931-8912932、zbk@lzu.edu.cn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泛华国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和平新村 127 号元富大厦 16 楼

联系方式：孙莉 13893323970、1265345160@qq.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宁老师

电 话：15117225593

第二章 响应须知

一、响应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对磋商项目的基本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	兰州大学关键业务保障服务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	LZU-2026-059-FW-CS
3	采购预算	29.20 万元（人民币）
4	定价方式	☒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 ☐ 下浮率 ☐ 其它：_____。
5	最高限价	超出限价的将视为无效响应，本项目限 ☒ 总价 ☐ 费率 ☐ 单价 ☐ 其他：____。 限额为： <u>29.20 万元。</u>
6	是否政府采购项目	☐ 是 ☒ 否
7	采购方式	☒ 校内磋商
8	评审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9	公告媒体	☒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 兰州大学采购管理办公室主页 (http://zbb.lzu.edu.cn)
10	联合体响应	☒ 不接受 ☐ 接受
11	分公司响应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响应
12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
13	多个备选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实质性响应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做无效响应处理。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4		
15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组织：
16	现场演示	☒ 不要求 ☐ 要求：
17	磋商文件 质疑期限	公告期结束后 3 个日历日内，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18	签字盖章 要求	磋商文件中凡是要求签字盖章的内容，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相应位置均须签字盖章。
19	磋商保证金	☒ 不要求缴纳 ☐ 要求缴纳：金额：XXX 整（¥XXX.XX）。 （1）磋商保证金账户信息： 户名： 开户行： 开户行账号： 开户行行号： （2）缴纳注意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 18 条。
20	响应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 90 日。
21	是否多轮响应 报价	☒ 否，响应文件中报价为最终报价 ☐ 是，现场磋商后提供最终报价
22	履约保证金	☐ 不要求缴纳 ☒ 要求缴纳，金额：成交金额的 5%。 缴纳须知： （1）成交供应商最迟应在合同签订前 1 天内完成履约保证金缴纳。如未按时缴纳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可视成交供应商主动放弃成交资格。 （2）缴纳方式：供应商应从其企业的基本账户通过银行电汇（不接受现金和支票）转款。 （3）收款单位开户信息 户名（收款人）：兰州大学 账号：2703002409026413243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天水路支行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南路 222 号
23	登记响应流程	(1) 登录供应商系统: 地址 (https://company.lzu.edu.cn/supplier/login) (2) 注册并完善信息: ①完成在线注册并登录系统。 ②通过“企业管理”菜单核对注册信息和证照扫描件真实性。 ③根据公告及系统要求, 完善供应商基本信息并提交 (3) 在线报名: ①供应商信息审批通过后, 通过“在线报名”菜单进行报名。 ②按要求填写报名信息, 核对无误后保存并提交。 (4) 下载采购文件: 供应商报名并审批通过后, 通过“获取标书”菜单自行下载采购文件。 (5) 申请办理北京 CA 证书工具: ①可通过“申请证书”菜单在线申请办理北京 CA 证书工具。 ②该工具用于投标文件的电子盖章、标书加解密, 具体详情参见供应商系统通知公告。 (6) 数字证书(CA)办理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9-86618373(呼老师), 13811001607(于老师)。 (7) 系统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18729025093(王工)。
24	响应文件提交	(1)响应文件请通过“投标系统”上传(供应商系统登录后首页通知公告处下载投标工具包安装) (2)制作好的响应文件通过北京 CA 电子印章工具在相应位置盖电子章后, 通过投标客户端上传。 (3)提交投标方案后, 生成回执单后视为投标完成, 后续签到解密均在供应商系统 (https://company.lzu.edu.cn/supplier/login) 处理。 (4)特别提醒:每日 22:00-次日 7:00 期间, 投标客户端维护可能无法正常登录, 请供应商合理安排响应文件上传时间。
25	开标会议	供应商应提前登录电子招投标系统(供应商)签到, 并在开标时间开始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起半小时内解密响应文件，超过半小时未解密的视为无效响应。 ☒线上开标：不要求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 ☐线下开标：邀请供应商授权代理人开标当天携带数字证书（CA）参加开标及磋商。入校方式：微信关注“平安兰大”公众号，点击“师生服务—校园预约—实名认证—人员预约或车辆预约—预约人员须持身份证入校，并配合门卫进行身份核验”。
26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1）采购人授权评审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在商务、技术条款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时，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7	纸质版响应文件递交	（1）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2）成交供应商须在本项目成交公告发布后 3 个工作日内，将与系统中一致的纸质版响应文件寄送至采购代理机构，收件信息见磋商公告“七、2. 地址：”。
28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1）本项目为固定总价采购，按成交金额乘以费率 1.05% 计算代理服务费。 （2）代理服务费最低收取标准为 3000 元/项目。 （3）缴纳方式：成交供应商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 （4）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信息： 户名：北京泛华国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兰州分行营业部 开户行账号：612010100100044742 开户行行号：309821000027

二、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校内磋商所叙述的服务项目采购。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指兰州大学，采购人地址、电话、联系人见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采购事宜的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响应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4 “成交供应商”、“乙方”指成交的供应商，合同一方的当事人，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磋商文件”指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磋商文件、响应文件、评审标准、评审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服务”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2.9 书面形式指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3. 知识产权

3.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3.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

产权的相关费用。

3.5 采购人、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4. 合格的供应商

符合《校内磋商公告》中关于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5. 关于联合体响应

5.1 若《校内磋商公告》接受联合体响应的：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校内磋商公告》中关于供应商基本资格要求的规定，要求供应商满足特定资格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校内磋商公告》规定的特定资格要求，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并在响应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

(4) 在兰州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中登记时，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

(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联合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 关于关联企业响应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 关于分公司响应

7.1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响应。

7.2 分公司作为供应商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彩色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

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8.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 磋商费用

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10. 现场踏勘

10.1 供应商应按响应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踏勘。

10.2 踏勘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踏勘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10.3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二）磋商文件

11. 磋商文件的构成

11.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响应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校内磋商公告；
- （2）响应须知；
- （3）采购项目需求；
- （4）评审办法及标准；
- （5）合同范本；
- （6）响应文件格式。

11.2 除非有特殊要求，磋商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1.3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响应被拒绝。

11.4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2.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内容的发布方式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有利于项目执行、有利于提高采购效率和降低采购成本的原则确定。

12.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磋商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响应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12.3 供应商在公告期结束后 3 个日历日内对磋商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12.4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作用。

（三）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

13. 响应要求

13.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任何对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和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3.2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响应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3.3 供应商应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4. 响应语言及计量单位

14.1 供应商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磋商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供应商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电子响应文件，评审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

14.2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电子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

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5. 电子响应文件格式

15.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电子响应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无法查询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5.2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电子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5.3 如响应多个标段的，要求按标段分别独立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16. 响应报价

16.1 报价一览表、响应报价明细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16.2 响应报价是为完成磋商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16.3 除响应须知或《采购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响应的每一项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磋商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均将予以拒绝。

16.4 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合理的时间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评审小组结合同类项目的成交价格、在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行业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审查相关情况。

17. 磋商保证金

17.1 对于需提交磋商保证金的项目，供应商在响应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磋商文件规定数额的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的一部分。

17.2 磋商保证金缴纳方式：电汇，本项目不接受其他形式的保证金。供应商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磋商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供应商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

17.3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以银行实际到账时间为准）交纳规定数额磋商保证金的响应将被拒绝。

17.4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非现金形式)。有关部门认定是否违法、违规、违纪时效不计算在5个工作日内。

17.5 供应商有以下行为之一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取消其提交响应文件和成交候选人资格,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1)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或提交的响应文件中存在虚假内容的;
- (2)磋商小组认定有串通响应行为的;
- (3)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定存在恶意扰乱采购和评审秩序行为的;
- (4)出现两次及以上虚假质疑,干扰项目正常执行的;
- (5)未经合法质疑程序直接提出投诉、举报,经核实其举报失实的;
- (6)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学校规定的行为。

18.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必须按照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响应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为无效响应。

19. 商务响应文件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商务偏离表
- (2)供应商业绩证明材料
- (3)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20. 技术响应文件

20.1 供应商须提交证明其拟提供货物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电子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20.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等资料。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提供,按磋商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技术偏离表》,说明自己所提供的相关货物内容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偏离情况。

20.3 电子响应文件中提供服务的指标应达到或优于磋商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供应商应注意磋商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仅列出了最低限度。供应商在《技术偏离表》的响应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21. 响应有效期

21.1 响应有效期见响应须知前附表。响应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21.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磋商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其响应文件，关于磋商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响应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22. 电子响应文件编制和签署

22.1 供应商应按“响应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响应文件。

22.2 电子响应文件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响应。

22.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电子签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响应将被拒绝。

22.4 电子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22.5 电子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编制。

23.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通过兰州大学投标程序客户端上传到兰州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供应商)，操作说明详见响应须知及《兰州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使用指南》（附件）。

24. 电子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4.1 供应商在开标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上传后即覆盖之前所上传的文件，以开标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响应文件为准。

24.2 在开标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响应。

（四）磋商和评审

25. 开标

25.1 代理机构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供应商按照须知前附表要求参加开标会议。

25.2 开标时，采用“兰州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电子语音方式进行唱标，包括供应商名称、磋商价格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公开的其他内容。

25.3 唱标结束后，供应商代表必须对唱标的内容进行确认。

25.4 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5.5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及时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供应商未按要求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6 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回复，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6. 资格审查

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7. 评审小组

27.1 评审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或5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7.2 评审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响应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审小组应当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7.3 评审小组负责完成全部评审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审小组签字的书面评审报告。

27.4 评审小组在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4) 发现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学校监督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发现采购人、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学校监督部门报告。

(5) 解答有关方面对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学校监督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27.5 评审小组在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学校监督部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电子响应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5)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28. 对电子响应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28.1 电子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的，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1) 电子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响应函、商务偏离表、技术偏离表：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响应），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响应；

(3) 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注：如果磋商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审小组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4)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响应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审小组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5)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报价是否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存在供应商须知 34 所述串通响应情形的；

(8)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8.2 磋商截止时间后，除评审小组要求提供外，不接受供应商及与供应商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

28.3 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电子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回不符合要求的内容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性响应。

28.4 评审小组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进行审核，电子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报价一览表内容与电子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8.5 评审小组将要求供应商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其响应将被拒绝。

29. 电子响应文件的澄清

29.1 澄清有关问题。为了有助于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审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对电子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有义务按照评审小组通知的时间、方式指派授权代表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29.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不得超出电子响应文件的范围或对响应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29.3 澄清文件（说明或者补正）将作为电子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与电子响应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30. 磋商

30.1 符合性审查结束后，评审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如无具体磋商内容且供应商无需要补充的内容，可不进行磋商。在磋商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30.2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审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0.3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评审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30.4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评审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30.5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评审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供应商的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30.6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当对磋商的承诺和最终报价以书面形式确认，承诺和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0.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评审小组采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1. 评审原则和评审方法

31.1 评审原则：

（1）评审小组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评审小组发现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工作，与采购人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确认后，应当修改磋商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但不影响项目评审的，评审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4）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1.2 评审方法：

（1）综合评分法

①评审采用百分制，各评审小组成员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逐项打分，对评审小组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供应商的得分。

②评审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③评审小组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应以响应文件中产品名称与磋商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④成交候选人产生办法：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2）最低评标价法

①最低评标价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响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审时，除了算术修正外，不能对供应商的磋商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②成交候选人产生办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响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响应报价相同的，应再进行一轮报价。

32. 其他注意事项

32.1 在开标、磋商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审小组成员或代理机构询问评审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

32.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磋商工作结束后，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响应的有关资料等评审情况。

32.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五）废标和串通响应

33. 废标的情形

33.1 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3.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响应须知前附表指定网站公告废标的理由。

3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六) 成交

35. 确定成交供应商

35.1 采购人授权评审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35.2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人确定之后，在响应须知前附表指定网站公告成交结果。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5.3 成交公告发布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

36. 成交通知书

36.1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6.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资格。

36.3 成交公告和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或评分错误的，应当组织原磋商小组复核或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七) 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37. 签订合同

37.1 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内完成采购合同的签订。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37.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

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7.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37.4 成交供应商拒绝在规定时限内签订采购合同，或因其他原因无法签订和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成交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或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7.5 前款拒绝或无法签订采购合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并对其不良行为予以记录

38. 合同分包

38.1 未经采购人同意，供应商不得分包合同。

38.2 合同分包履行的，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39. 履约保证金

39.1 若磋商文件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9.2 如果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

39.3 成交供应商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采购人有权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40. 合同验收

采购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八）询问和质疑

41. 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校内磋商公告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将及时做出处理和答复。

42. 质疑

42.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评审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3 个日历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42.2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_____
事实依据：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2.3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有效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42.4 对采购事项的质疑，供应商可按磋商公告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答复。

42.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不予受理：

- （1）不是参与该采购项目活动供应商的；
- （2）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3）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4）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序号	标的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预算金额 (万元)
1	兰州大学关键业务保障服务	项	1	29.2

二、技术要求

采购内 容名称	模块/部 件	序 号	指标项	重要性 标识	指标要求	证明材料要 求
关键业 务保障 服务	总体要求	1	整体 要求	●	满足多部门、多系统、多岗位的需要，能够积累和共享资料和运维知识，还能提供强大的系统监控、数据分析查看、远程登录、文件传输、在线编辑、自动化批量作业等功能，并可以全程录屏和记录操作。	技术偏离表
		2	一致性 要求	●	成交供应商需在成交公告发出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所投产品部署到指定测试环境，进行招标要求、响应技术文件和真实软件的功能一致性校验，如发现响应文件与真实软件有严重差异性，将视为供应商虚假应标，采购人有权取消供应商的成交资格。	技术偏离表
		3	部署要 求	●	支持 Docker 容器镜像交付与 K8S 部署；采用负载均衡实现多活集群，可通过新增服务器（虚拟机）横向扩展业务并发能力并保障高可用，具备集群令牌与集群缓存功能；采用大数据分布式存储技术及专业时序数据库（TSDB）。	技术偏离表
		4	开发性 要求	●	系统遵循 OAuth2.0 标准，提供 RESTful 数据接口与业务数据等开放 Web Services 服务，支持 Java、PHP、Python 等语言进行第三方应用开发；平台提供 SDK 接口及二次开发手册。	技术偏离表
	应用监控 性能指标	5	探针数 量要求	●	不少于 50 种常用探针。	技术偏离表

分析	6	协议要求	●	提供 SNMP、IPMI、RedFish 协议，可以监测路由器、服务器、防火墙等硬件设备的 CPU、内存、磁盘、网络等指标。	技术偏离表
	7	操作系统监测要求	●	支持监测 Linux、Unix、Windows、IBM Power Systems 等 4 种以上主流操作系统，可采集 CPU、内存、磁盘使用率、CPU 平均负载、网络上下行流量、磁盘 IO 读写速率、系统进程等静态及时序指标，并提供数据目录、日志目录、备份目录变化曲线图。	技术偏离表
	8	数据库监测要求	●	支持监测常见数据库，提供数据库连接数、表空间、慢查询、每秒操作数、缓存命中率、数据库锁、回滚速率、事务提交速率、数据库活动会话等指标，其中慢查询以列表形式展现，提供慢查询语句、慢查询时长信息等指标。	技术偏离表
	9	中间件监测要求	●	支持监测 20 种以上中间件，支持包括 WebLogic、Resin、Passenger、Nginx、Tomcat、Apache、webSphere、Jetty、Glassfish、Haproxy、EMQ、VerneMQ、RabbitMQ、IBM MQ、Kafka、NATS、RocketMQ、Consul、TongWeb、宝兰德等，提供 GC 耗时比率、GC 频率、GC 平均耗时、GC 延迟、堆内存使用率、线程数、加载类数量、吞吐量、连接数量、服务器错误率、请求处理时间、每秒请求数、消息生产量、消费量、消息延迟、消息堆积等指标。	技术偏离表
	10	存储监测要求	●	支持监测存储系统，包括 GPFS、Hadoop、HPE MSA Storage、提供总文件数量、总 block 数量、存储空间使用率占比、存活实例数量等指标、服务器存储总容量、剩余容量、存储类型（FS 或 Erasure）、在线磁盘数量、输入总字节数、输出总字节数等指标。	技术偏离表

	API 和 SQL 接口监控	11	API 监控要求	●	支持自动对数据库表结构、重要的测试数据内容、API 接口报文进行拨测及创建基线，并且能够进行自动基线对比，基线比对能够通过统一事件中心进行告警，支持通过修改基线自动关闭告警事件。	技术偏离表
		12	自动化测试要求	●	支持通过可视化配置，对指定软件系统模拟登录后的页面请求进行自动化测试；同时报文有效性验证需支持报文内容对比及正则表达式校验。	技术偏离表
		13	拓扑图要求	●	支持在拓扑图中展示数据库、API 接口的可用性以及访问速度。历史数据需存入时序数据库中，方便回溯查看、统计分析。	技术偏离表
	事件中心（告警中心）	14	事件集成要求	●	支持事件中心告警集成，可将第三方网管工具、应用监控工具、安全态势感知、漏洞扫描、动力环境监控、虚拟化云平台等系统的安全告警、运维事件，进行集中展示和集中处置。	技术偏离表
		15	自定义告警要求	●	支持自定义告警，可设置告警名称、告警分组、告警说明、持续时间、自定义告警标签，自定义告警标签需支持宏定义，以适应复杂业务规则。	技术偏离表
		16	规则引擎要求	■	支持事件处置规则引擎。处置规则可根据告警标签自动匹配，并可设定规则相关属性，需支持电话外呼、自动派发工单，可以根据不同的规则配置不同的工单。	技术偏离表、系统截图并盖章
		17	通知渠道要求		支持短信、电话、邮件、微信、企业微信、钉钉等多种方式的告警通知，并且按要求对接实现告警通知方式，例如：根据告警事件的重要性设置不同的通知方式，对于重要的告警可以设置电话外呼，对于一般的告警可以设置消息通知和短信提醒。	技术偏离表
		18	工单要求		支持根据事件规则触发不同类型的运维流程工单，可将多个告警标签组合作为工单标题，以便接单人通过工单标题快速了解问题，并且可以将事件标签中的内容写	技术偏离表

					入工单中发给运维人员。	
	资产管理	19	资产分类管理要求	■	支持自定义资产大小类别定义，可根据实际情况设置资产的大小类别，提供资产类别关联资产属性模板。	技术偏离表、系统截图并盖章
		20	资产模板要求	●	支持资产模板自定义，通过可视化的方式进行配置。	技术偏离表
		21	资产监测要求	●	资产提供状态监测通用规则，展示资产的在线情况、存活状态。	技术偏离表
		22	资产总览要求	●	支持告警事件、安全风险、资产档案等多数据聚合，在资产视图可以直观的查看围绕资产的相关数据。	技术偏离表
		23	资产流程整合要求		支持资产与运维流程的相互结合，可以为每一类资产配置多类流程，例如：IP 地址申请、设备维护记录、病历卡。	技术偏离表
	应用系统管理	24	保障数量要求	●	根据用户的实际情况，提供 20 个业务系统的保障，并全程提供实施服务，包括：前期对业务系统架构的调研、图例的展示、告警规则的设定、流程相关的配置。	技术偏离表
		25	应用数字化模型建模要求		提供应用数字化模型建模服务，为每一个应用系统梳理并建模。通过数字化模型，可快速分析应用故障及风险，模型中包括：软硬件监控指标、软件运行 KPI 指标、数据库相关指标、关键业务数据、软件拓扑图等内容。	技术偏离表
		26	应用数字化模型管理要求	■	支持应用数字化模型管理，可以将中间件、数据库、网络设备、服务器设备、用户体验感知设备、外部接口等元素整合到应用数字化模型中，支持元素自定义指标，支持纯文本、进度条，连接线支持实线、虚线。	技术偏离表、系统截图并盖章
		27	日志分析要求	●	支持应用系统及中间件日志实时分析功能，需要在不收集日志的前提下，对分布式应用各个位置的业务日志、错误日志进行实时分析，从日志内的指定事件产生到	技术偏离表

					在监控上体现出来，并形成告警的事件应小于 1 分钟。	
		28	授权要求	■	支持应用系统用户授权管理，提供每个被纳管的业务系统分别进行授权，可以通过用户权限管理为业务部门、外包外协等用户提供多级授权机制。	技术偏离表、系统截图并盖章
	自动化拨测和用户 体验感知	29	多位置 拨测要求		支持对现有的每个业务系统提供在不同位置的多协议拨测，按需求对拨测的业务系统做出相应的实时统计图，图表内容包括：HTTP 连接时间、服务器处理时间、HTTP 解析时间、TLS 连接时间、HTTP 传输时间。	技术偏离表
		30	统计图 要求	■	支持统计百分位图，包括 p99、p95、p90、p75、p50，直观的查看用户体验效果，提供不少于 5 个时间维度的数据信息。	技术偏离表、系统截图并盖章
		31	统计数据 要求	●	支持拨测数据包括：平均耗时、最小耗时、最大耗时、标准差、协议类型、超时采样次数、统计最近一次监测时间等数据。	技术偏离表
		32	拨测任务 下发要求	■	支持拨测作业自动下发，无需在探针上设置，随时对拨测作业进行调整和增加。提供在业务系统管理界面中的用户自定义体验感知配置功能，可进行指定业务系统的探测指标、协议类型、数值阈值颜色自定义等设置。	技术偏离表、系统截图并盖章
	运维数据 可视化	33	权限控制 要求		支持完善的用户权限控制，不同用户对可视化看板均可设定编辑和访问权限。可视化看板支持用户间分享和匿名开放，提供 OAuth 协议，可以安全访问各种可视化看板。	技术偏离表
		34	大屏适配 要求	●	同时支持专业大屏、PC 浏览器、智能手机。配置出的可视化看板，能够自动适应多种分辨率。	技术偏离表
		35	可视化 组件要求	●	支持丰富的可视化组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折线图、饼图、南丁格尔玫瑰图、柱状图、象形柱图、进度环、水球图、桑基图、雷达图、表格等，并提供丰富的可视化属	技术偏离表

				性设置。	
		36	变量要求	● 可视化看板提供自定义变量功能，能够使用一个可视化看板，通过选择的方式，灵活查看多个资产的运行状态。	技术偏离表
		37	数据处理要求	● 可视化看板支持对数据的预处理，包括：字段排序、字段分组、多字段合并、过滤，同时可对展示的数据样式例如：单位转换（面积、速率、温度、时间等）、值映射、对齐方式、阈值、后缀、颜色等进行重新定义。	技术偏离表
	运维资料库	38	资料库要求	● 支持按空间、主题、文章三级管理模式的运维资料库，支持云空间、匿名空间、公共空间、私有空间多种空间类型，并可为每个空间独立设置管理员、读者、作者，并提供独立的移动端版本。	技术偏离表
		39	全文检索要求	● 支持文本存储与全文检索，可对文章元数据及内容进行存储和检索。	技术偏离表
		40	安全性要求	文档支持二次加密，用户查看时需输入文档密码。	技术偏离表
		41	在线编辑器要求	■ 支持富文本、电子表格、MarkDown 三种在线写作编辑器及多人在线协作的功能，同时电子表格需支持导入及公式运算。	技术偏离表、系统截图并盖章
		42	资料协作要求	支持分享文章、复制、移动、复制文本连接、查看历史版本、关闭文章、删除、打印、另存为 Word、另存为 MD 等对文章的操作。	技术偏离表
		43	远程运维终端要求	■ 支持基于 WEB 技术的超级终端，将文件传输、多文档在线编辑、多 Shell 窗口、监控看板、运维资料库融合为一个桌面。	技术偏离表、系统截图并盖章
	超级终端和录像	44	界面整合要求	远程终端支持字符界面、图形桌面，支持 SSH、SFTP、WinRM、RDP、VNC 等协议。对于 SSH、WinRM 协议，超级终端能够在同一个页面上同时提供。	技术偏离表
		45	访问授	■ 支持访问授权机制，可对系统用户分配指	技术偏离

			权要求		定资产访问权限，并配置有效期、允许访问时段、源地址及网段授权；支持双因素认证，通过硬件动态令牌、验证码完成二次身份验证后，方可使用远程终端功能。	表、系统截图并盖章
		46	运维审计要求	●	支持按应用查看运维审计，可以按照应用系统过滤运维审计记录，并且以时间轴的方式查阅，支持下钻查看具体某次运维过程审计，分别提供 SSH 远程终端、文件编辑、文件传输三类审计过程，可以通过选择多个 SSH 远程终端进行多路回放，可以通过文件编辑查看文件变更情况。	技术偏离表
		47	在线编辑要求	●	支持文件在线编辑功能，并支持历史版本、版本差异对比、多语言代码高亮、代码格式化、关键字拼写错误检查，提供历史命令，运维人员可以直接将历史命令发送到终端中。	技术偏离表
	运维流程管理	48	表单编辑器要求	■	表单设计器支持两类设计模式：1. 面向普通业务人员、简洁易用的互联网流式表单设计器，2. 模拟纸质样式、适配打印的复杂表单设计器。	技术偏离表、系统截图并盖章
		49	控件要求		表单设计器提供单行文本、多行文本、附件控件、头像控件、单选框组、多选框组、下拉菜单、超链接控件、签章控件、位置坐标、富文本编辑器等标准控件，支持多维度人员选择控件、多维度组织机构选择控件、编号控件、二维码控件、图片验证码控件、word 编辑控件等特殊控件。	技术偏离表
		50	多行控件要求	●	具备“表单多行”控件，即能够在表单列上动态添加或移除单行文本、多行文本、下拉选择框、日期时间、附件、组织机构等多种类型控件用于加载行列数不固定的动态数据，所有表单列字段均支持可视化数据源联动。	技术偏离表
		51	数据源联动要		控件需支持可视化数据源联动与控件联动配置，通过一个控件赋予的值，来联动	技术偏离表

			求		其他控件。	
		52	审批流程要求	●	支持顺序、并行、组合等多类流程模式；涵盖简单 / 复杂 / 多重分支及组合条件分支；提供多人并行审批、竞争并行、全员审批等流转控制；具备抄送、转发、撤销、附入新流程等基础流转；支持环节指定办理、一人 / 全员审批、审批后退回 / 取回、消息接收、中止、终止、终止重发，以及审批前后知会、催办、多级转办、续办、加签、委托代理等高级业务处理功能。	技术偏离表
	自动化巡检和自动化作业	53	自动化脚本要求	■	提供自动化脚本模板管理，能同时支持 SSH、SFTP、WINRM、API、SQL 等多种管理协议，支持在一个任务模版中，不同协议的多段脚本混合定义，脚本段执行顺序可定义。	技术偏离表、系统截图并盖章
		54	模板要求		模板需支持多版本，可通过历史版本进行切换版本，为保证自动化脚本运行的安全性，需对脚本模板、自动化作业数据进行加密和数字签名，防伪造、防篡改，使用国密算法进行加密和数字签名。	技术偏离表
		55	任务管理要求	●	提供任务管理模块，通过任务关联模板可进行设备的自动化运维，支持自动告警功能，并可设置任务执行周期以及优先级，以实现配置文件基线监测、操作系统安全基线自动核查、虚拟机环境准备、上线前自动化检查、数据库备份检查等多种自动化巡检功能。	技术偏离表
		56	任务队列要求	●	提供任务队列查看，可查看当前队列中所有任务，对于未执行的任务，可进行暂停、重启操作，并可追踪历史任务，对于运行中的任务，可以查看最近一次的运行结果以及运行情况。	技术偏离表
		57	基线对	●	平台集成基线文件的在线对比功能，支持	技术偏离表

			比要求		文本对比、时间对比、MD5 对比，将文件差异以颜色标注，支持将新配置文件的版本设为-基线。	
--	--	--	-----	--	---	--

（“●”代表关键指标项，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响应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项；无标识的为一般指标项。）

三、商务要求

1. 报价要求：供应商报价应包含所有税费及一切售后服务费等在内的完成该项目的全部费用，除此之外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2. 交货（履约）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完成项目部署并正常运行。

3.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4. 交货（履约）地点：兰州大学采购人指定地点。

5. 验收要求：所有参数和指标必须真实响应，甲方保留中标后测试权利。

6. 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上线并通过验收以后付全款，合同签订前缴纳成交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3 年质保期结束且用户评价良好，不计银行利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7. 其他要求：

（1）免费质保要求：针对本项目免费提供 3 年质保及技术支持服务。

（2）故障响应要求：提供专门的技术工程师全年 7x24 小时电话响应，响应时间不能超过 30 分钟。用户要求现场排查问题时，须无条件第一时间赶赴用户现场；远程无法解决的问题，须 1 小时内上门排查，6 小时内解决；紧急问题 2-4 小时内解决。相同故障不得出现两次。

（3）备品备件要求（后续运营维护、升级更新等要求）：本项目涉及文档、数据接口、标准接口等在项目验收完成后提供给采购人。

（4）培训要求：质保期内免费对前后台人员提供现场维护培训、技术培训服务，并提供培训手册、操作手册等资料。

（5）安装调试要求：按照采购人实际信息化基础环境情况以及安全部署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安装调试。

(6) 技术服务信息：质保期内免费提供持续的版本升级服务，产品保持最新版本。

第四章 评审办法

一、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及标准

序号	内容	标准
1	电子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响应函、商务偏离表、技术偏离表	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响应），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响应
3	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注：如果磋商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审小组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4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	响应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审小组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5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报价是否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存在供应商须知 34 所述串通响应情形的	①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②不同供应商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③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④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⑤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8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二、评审现场转单一来源采购

根据《兰州大学校内磋商采购方式管理实施细则》（校招标〔2019〕3号）第十一

条规定，校内磋商一般应邀请不少于 2 家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但符合以下情况的，可以单一来源采购：评审现场提交响应文件或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只有 1 家，经磋商小组审定采购文件无不合理条款，同意继续执行的。

序号	内容	标准
1	确认磋商文件无不合理条款	由评审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审查，确认磋商文件是否具有歧视性、排他性及其他不合理条款。
2	审核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磋商文件	由评审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审核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各项条款、没有偏离。
3	讨论是否继续执行	由评审小组评估转为单一来源的风险，并讨论是否同意转为单一来源继续采购。
4	进行单一来源谈判	由评审小组与供应商进行技术及价格协商，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基础上，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

三、评审细则

评分项	评审因素	满分值	评分细则	评分依据
价格部分 (10 分)	响应 报价	10 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响应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响应报价得分=(基准价 / 响应报价) × 10×100%	最终响应报价
商务部分 (33 分)	类似 业绩	8 分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 36 个月内承担的类似业绩，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满分 8 分。	提供合同关键页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项目 实施方案	10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实施方案、②人员组织方案、③实施计划方案、④风险保障方案、⑤质量保障方案；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每项有缺陷或漏洞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缺陷或漏洞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	供应商提供项目实施方案

			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	
	项目服务方案	10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安全保障方案、②人力保障方案、③应急响应方案、④运行支撑方案、⑤日常服务方案；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每项有缺陷或漏洞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缺陷或漏洞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	供应商提供服务方案
	培训及考核方案	5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及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目标、②培训计划、③培训对象、④培训方式、⑤培训内容等。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5 分，每项有缺陷或漏洞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缺陷或漏洞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	供应商提供培训及考核方案
技术部分 (57 分)	“■”重要技术指标	33 分	标注“■”为重要技术指标，重要技术指标项共 11 项，每有一项满足或优于得 3 分，共 33 分，不满足不得分。	根据采购技术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一般技术指标	24 分	未标注“■”“●”的为一般技术指标，一般技术指标项共 12 项，每有一项满足或优于得 2 分，共 24 分，不满足不得分。	根据采购技术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第五章 合同范本

兰州大学关键业务保障服务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甲 方：兰州大学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南路 222 号
法定代表人： 杨勇平
邮政编码： 730000

乙 方：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法定代表人：
邮政编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在

【 】项目（简称“本项目”）中购买并使用乙方提供的产品的相关事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第一条 工作内容

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产品及服务，乙方完成产品的部署实施工作，按合同要求支付相应款项。

第二条 产品、服务及价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名称	型号	描述	单价	数量	合计
产品		/				

总计：（小写：元，含税）

第三条 款项支付

3.1 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合同签订前，需向甲方缴纳合同金额的 5%，计人民币（大写）整（小写）。 维保期结束且用户评价良好，不计银行利息退还。

3.2 按合同约定，上线并通过验收以后付全款。计人民币（大写）整 ¥（小写）。

3.3 如质保期或保修期内货物质量发生问题或乙方未履行保修义务，甲方可直接从质保金中扣除相应的金额。

3.4 发票：乙方须在要求甲方第一次支付合同款时，向甲方一次性开具本次合同总价款金额对应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须在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后 7 个自然日（原则上不超过 20 个自然日）内，将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交至甲方。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延迟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各项义务仍按合同约定履行且须向甲方重新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开具虚假、作废、无效发票或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
- 开具发票种类错误或开具发票税率与合同约定不符的；
- 发票信息错误的；
- 因乙方延迟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造成发票认证失败的其他情况。如乙方拒绝重新提供或提供的发票仍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要求，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对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四条 履行及验收

4.1 甲方接收产品及服务的信息如下：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产品交付地址：

技术要求：【附件一】

上述信息未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不发生变更，因甲方变更上述信息产生的责任及费用由甲方承担。

4.2 产品的交付、验收及技术集成服务的履行验收

(1) 最终验收：在安装调试完成，进行一个月试运行，试运行期间没有发生任何系统软硬件故障，且系统满足需求则视为试运行成功，如在试运行期间不能连续正常运行视为试运行失败，必须在 5 天内进行彻底整改，试运行结束后，再次组织验收，最终验收完成后签署《验收报告》，《验收报告》须加盖公章。

(3) 因甲方自身原因部分业务系统或模块不具备与产品集成条件的，乙方将出具项目说明以便指导甲方后续工作，乙方出具项目说明后五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进行最终验收并签署《最终验收报告》，甲方不得因个别系统或模块无法集成而不组织验收、不签署验收报告。

第五条 甲方权利义务

5.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必要的产品部署环境、工作条件（包括但不限于网络设备、服务器、工作站、打印机、系统证书应用产品运行环境等），便于乙方开展产品安装、集成、调试、运行等工作。

5.2 甲方负责明确应用系统的具体安全需求，以双方确认的实施方案作为实施方案。甲方需求如有重大变更或集成的内容发生变更应书面通知乙方，双方另行签署书面合同。

5.3 甲方负责协调相关应用系统开发商，要求其乙方产品进行集成工作时能够积极配合，遵循乙方技术接口及规范对现有应用系统或模块进行集成开发及联调测试。

第六条 乙方权利义务

6.1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交付产品、提供服务。

6.2 乙方协助甲方或其系统集成商将本合同产品集成进入甲方应用系统或模块，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但乙方不直接对甲方应用系统进行改动。

第七条 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

7.1 本合同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 月，自产品交付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届满，甲方需乙方继续提供服务的另行支付续保费用，双方另行协商具体事宜。产品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免费提供下列售后服务：

（1）技术支持服务：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网络远程等方式远程协助客户处理产品使用中遇到的问题，系统出现故障 1 小时内给予响应。

（2）产品升级服务：产品存在功能缺陷等问题影响客户使用时，提供新版本软件更新和调试服务；

（3）现场技术服务：产品使用过程中遇到较复杂的应用问题、系统故障或其它技术支持服务，不能远程方式解决时，乙方可提供现场支持服务。

7.2 根据甲方需要，乙方可以为甲方提供一次集中培训。

7.3 100%开放所有源代码，确保能正常编译运行。

第八条 知识产权

8.1 乙方享有本合同产品和服务的知识产权及其他相关权利，乙方基于本合同授予甲方使用产品和服务的权利限于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合理使用，且甲方不得销售给第三方。

8.2 甲方尊重乙方对合同产品和服务拥有的知识产权，保留乙方在合同产品和服务的著作权（版权）、专利权、商标及知识产权相关的权利声明，并采取必要、有效的措施来完善这些知识产权的保护。同时，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得实施下列任何行为：（1）复制、合并、修改、改编、反向编程或者翻译合同产品及服务的全部或者任意部分；（2）在非约定范围中使用本合同中的产品及服务。

8.3 乙方保留对合同产品和服务的所有相关的知识产权以及未明确授予甲方的任何其它权利，对于乙方享有或使用的任何专利、著作权（版权）、商标、服务标记、标识或商号的任何权利，本合同均不作任何授权。

8.4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产品和服务时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

8.5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乙方所有。

第九条 保密义务

9.1 甲乙双方应对在本合同谈判和履行过程中知悉或获取的对方保密信息承担以下义务：

(1) 任一方应仅为本合同目的合理使用对方保密信息，除经对方事先书面授权或者根据适用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向政府部门以及监管机构披露外，不得为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目的使用、处分相关信息或从对方保密信息取得任何利益；

(2) 任一方应采取必要措施，将己方知悉或了解对方保密信息的人员限制在为本协议目的服务的相关人员范围之内，并且就该等人员履行保密义务的行为向对方承担责任；

(3) 任一方应对获取的对方保密信息视同为己方的保密资料进行妥善保管；

(4) 接受方不得对披露方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进行拆解、破译、反编译、反汇编及反向工程。

9.2 本条所述“保密信息”是指不为公众所知悉，由一方以书面、口头等形式向对方披露或提供的财务数据、技术诀窍、研究成果、商业计划、客户信息、文档模版、编程规范、开发流程、质量标准以及披露方从第三方处获得的应保密的信息。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非因产品质量问题，甲方在产品进行安装集成后不得提出退货。甲方在产品进行安装集成前提出退货的，征得乙方同意后，甲方应当完好无损的自费退还本合同产品。

10.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供产品或服务，每逾期一日按未按时提供产品或服务价值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但乙方承担的违约金最高不超过本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五。

10.3 非乙方原因导致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10.4 任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的，应当向守约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且还应当承担守约方因主张权利所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交通费、差旅费等支出。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1.1 因受不可抗力影响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一方可以部分或全部免除其责任。

11.2 不可抗力系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等自然灾害以及战争、暴乱、罢工、政府政策等其它事件。

11.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在十五天内提供事件详情以及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根据事件对履行合同的影晌程度，由甲乙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部分免除责任或延期履行。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合同履行中的争议，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第十三条 其他

13.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一式六份，双方各执叁份，合同内容及附件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本合同中知识产权、保密义务、争议解决等条款不受合同终止的影响。

13.3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如有任何修改或补充，应协商一致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兰州大学 项目合同签署页）

甲 方：兰州大学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 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照这些格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响应文件前，请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做出逐一实质性响应，认为有必要，可做补充说明。

正本/副本

XXXX 项目 响 应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响 应 标 段：

供 应 商 名 称：

(公章)

供 应 商 地 址：

联 系 人：

联 系 电 话：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书脊格式

项目编号: LZU-2026-059-FW-CS

第()标段

公司名称:

响应文件目录

一、响应函	按实际页码
二、资格证明文件	按实际页码
三、价格部分	按实际页码
四、商务部分	按实际页码
五、技术部分	按实际页码
六、其他部分	按实际页码

响应文件评审索引表

1. 资格审查对照表

序号	资格证明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页码范围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营业执照（有效的复印件或影印件加盖公章）	
4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有效的复印件或影印件加盖公章）	
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有效的复印件或影印件加盖公章）	
6	财务状况证明材料（有效的复印件或影印件加盖公章）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8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10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	
11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注：

①此表内容不仅限于上述内容，供应商根据资格证明文件要求自行填写内容，目的是便于专家在评审时方便、快捷、准确找到相关资料。

②重要内容与对应的页码应一一对应，准确填写，由于填写错误影响评审的后果自负。

2. 评审内容对照表

评分项	评审因素	响应文件页码范围
价格部分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注：

①此表内容由供应商根据评审办法自行填写，目的是便于专家在评审时方便、快捷、准确找到相关资料。

②重要内容与对应的页码应一一对应，准确填写，由于填写错误影响评审的后果自负。

一、响应函

致：兰州大学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磋商公告（项目编号：_____），现正式授权（姓名）代表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为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我公司在此声明同意如下：

1. 我方将按照所附报价一览表中的价格提供和交付本项目磋商文件要求的服务。

2. 我方将按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响应后不再对磋商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4. 我方接受本项目磋商文件中所规定的响应有效期。

5. 若我方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期后，在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我方将不再要求退还磋商保证金。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资料保密。

7. 若我单位成交，我单位承诺将按本项目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时间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8.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手 机：_____ 电子邮件：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供应商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
代表人（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非法人代表参加磋商必备项）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址）的（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职务）、（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职务）、（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对（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磋商响应、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上述经济活动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职 务：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营业执照（有效的复印件或影印件加盖公章）（必备项）

4.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有效的复印件或影印件加盖公章）（必备项）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近 1 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的完税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有效的复印件或影印件加盖公章）（必备项）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近 1 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6. 财务状况证明材料（有效的复印件或影印件加盖公章）（必备项）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18 个月内（以审计报告所审年度的最后一天为准）经第三方出具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本年度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必备项）

致：兰州大学

我公司仔细阅读了贵方关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 _____)的校内磋商公告，在完全理解本项目磋商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响应活动。并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我方成交，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履行。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必备项）

致：兰州大学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一、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在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政府招标信息发布平台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相关处罚。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9. 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必备项）

致：兰州大学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0.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

11. 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价格部分

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标段号：__1__.

项目编号：_____

报价币种：人民币

供应商名称：	
服务名称	
项目负责人	
合同履行期限	
响应报价	大写： 小写：

注：供应商报价应包含所有税费及一切售后服务费等在内的完成该项目的全部费用，除此之外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商务部分

1.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号	1	
☒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采购文件中各项商务要求，所有商务要求均无负偏离，成交后我公司将严格遵照执行。（已勾选此项的，下方表格无需填写）				
☐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采购文件中各项商务要求，除下述条款有负偏离外，其余条款我公司均予以认可，成交后将严格遵照执行。				
序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合同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支撑材料所在页码

注：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和“合同”中的商务条款，并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本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供应商业绩证明材料

2.1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单位	签订日期	合同总价（万元）	买方联系人	电话
...	...	...	...	...	...	...

2.2 业绩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关键页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项目实施方案（根据采购需求及评审办法的要求编制，格式自拟）

4. 项目服务方案（根据采购需求及评审办法的要求编制，格式自拟）

5. 培训及考核方案（根据采购需求及评审办法的要求编制，格式自拟）

五、技术部分

1. 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号	1
序号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响应文件的技术应答	偏离情况（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支撑材料所在页码

注：供应商须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逐条逐项响应。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其他部分

1.响应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致：兰州大学

我单位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响应，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如下：

1、我单位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各类企业和人员证书及相关资料的复印件与原件一致，真实有效；

2、我单位愿意在成交公告中公示本单位响应文件中的相关资料，接受社会监督；

3、贵单位对响应文件中的相关资料若有任何疑义，我单位可随时提供该资料原件供贵单位核实；

4、若我单位提供不真实或无效的各类企业和人员证书及相关资料，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财政主管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依法依规给予的处罚，并承担相关损失。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如有）